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1、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稳健发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0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详情如下：

公司拟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解放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向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长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

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决定。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等，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之日止。

2、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本次授信有关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3、公司本次申请年度银行综合授信事宜不涉及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